

半總統制次類型、府會關係與 族群抗議

李鳳玉*

- 壹、前言
- 貳、文獻回顧
- 參、理論與假設
- 肆、研究設計
- 伍、資料分析結果
- 陸、結論

半總統制已成為許多民主國家所普遍採用的政府體制，但對於半總統制如何影響族群衝突，既有文獻少有相關的探討。本文試圖從總統議會制以及總理總統制所提供的誘因機制，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在不同的府會關係下，如何影響族群抗議。本文以1985-2003年期間採用半總統制且有族群分歧的民主國家作為研究對象，進行量化研究。本文發現，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形下，相較於總理總統制國家的一致政府與分立政府時期以及總統議會制國家的一致政府時期，總統議會制國家的分立政府時期將增加族群抗議的強度。本文在文後也提供個案分析，以探討半總統

*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E-mail: fylee323@ntu.edu.tw

投稿日期：2018年9月1日；接受刊登日期：2019年3月8日。

東吳政治學報/2018/第三十六卷第三期/頁1-58。

2 東吳政治學報/2018/第三十六卷第三期

制次類型效果的內生性問題。

關鍵詞：半總統制、總理總統制、總統議會制、府會關係、族群抗議

壹、前言

由於半總統制已成為許多民主國家所普遍採用的政府體制（Samuels and Shugart, 2010），¹ 半總統制研究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不管是半總統制的制度源起、制度本身的特性以及制度的影響與演化，都受到學界廣泛的重視（吳玉山，2011），其中又以探討制度源起與演化的研究較為少見，² 而探討制度本身特性與效果的研究，較為多見。在制度效果的研究中，關於如何以制度設計來緩解族群團體間的衝突，是冷戰結束後，許多國家所面臨的重大挑戰（Lijphart, 2002），也是比較政治研究中的重要研究課題，但對於半總統制次類型的效果與影響，在目前既有文獻上的探討，卻仍是相當缺乏（Lee and Lin, 2014; Saideman et al., 2002; Selway and Templeman, 2012），因此本文欲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以及府會關係對於族群抗議的影響，期望能對相關理論作出貢獻，並提供制度設計上的建言。關於半總統制次類型，學者已提出許多不同的分類方式，例如，吳玉山（2011）依半總統制的運作模式，將半總統制區分成四種次類型，分別是：准內閣制、換軌共治、分權妥協以及總統優越；又如，Skach（2005）依據選舉結果，將半總統制區分成三種次類型，分別是：鞏固的多

-
1. 根據 Samuels and Shugart（2010），半總統制民主國家的數目，在 2005 年已超越了內閣制與總統制民主國家的數目。然而，根據筆者對 2017 年 Polity IV 資料的分析結果，民主國家中（依據 Samuels and Shugart 的定義，凡是連續五年得到 Polity IV 民主分數 5 分以上的國家，界定為民主國家），採用內閣制的國家有 36 個；採用總統制的國家有 30 個，採用半總統制的國家則最少，只有 28 個，這顯示半總統制雖然已非最多民主國家所採用的政府體制，但數目仍然相當多，且與採用總統制的民主國家的數目非常相近。
 2. 這是因為制度一經選擇，通常有其僵固性，改變不易且較為少見，所以上游研究相對較少。

數政府、分立多數政府（即共治）以及分立少數政府。本文採用的是 Shugart and Carey (1992) 的分類方式，也就是依總統是否有獨力罷黜總理權，將半總統制區分成總統議會制與總理總統制這兩種次類型。本文之所以採用 Shugart and Carey 的次類型，一方面是因為這兩位學者的分類方式廣為許多學者所使用，並且已有許多實證分析證實這種分類對許多政治現象具有解釋力，另一方面則是因為除了 Shugart and Carey 的分類是依據「憲政規範」，其他絕大多數的分類都是依據「憲政實踐」，³ 但後者因為較易隨時間、行為者的策略與各種因素的改變而改變，而且涵蓋太多其他因素的效果，使得半總統制制度本身的規範效果難以測量，而且目前也還未有學者建構縱橫斷面（Time Series Cross Section; TSCS）、可供比較分析的大型資料庫，所以本文先聚焦於 Shugart and Carey 依據「憲政規範」區分的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探討其如何在不同的府會關係下，影響族群抗議的強度。

本文以 1985-2003 年期間採用半總統制的民主國家作為研究對象，來進行量化分析，最後再輔以個案研究，以確認制度與族群衝突之間的因果方向。因為本研究分析的國家皆為民主國家，在這些國家中，族群團體針對掌權團體很少發動流血衝突（antiregime rebellion），因此本文對族群衝突的分析，將聚焦於族群團體針對掌權團體所發動的非暴力抗議事件（antiregime protest），而且抗議的主軸為族群議題。在本文中，族群衝突與族群抗議被當做同義詞使用。

本研究執行了以下幾種統計分析，分別是：有序勝算對數模型

3. 依據蘇子喬（2011），憲政實踐是「憲政規範此一變項和其他變項（如，府會一致性、政黨體系、總統與國會的策略立場等）交互作用的結果」。

(ordered probit model)、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linear regression with panel-corrected standard errors and Y_{t-1})，以及隨機截距的分層模型(hierarchical linear model)，這些模型可以分別處理以下問題，包括：依變數本質上是順序尺度變數的問題；TSCS資料所常有的異質變異與時間自相關的問題；各國間的族群團體衝突強度可能並不相同的問題；以及本文自變數少有時間面向上的變異的問題等。本研究發現，不管執行哪一種統計分析，本文的假設都得到一致的支持，也就是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形下，相較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以及總統議會制的一致政府時期，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比較不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此外，關於各國採用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原因，既有文獻中並未找到任何與族群抗議等族群政治因素相關的證據，相對的，政治傳統等結構性因素具有顯著的解釋力，這說明半總統制次類型對於族群抗議的強度而言，的確是個外生性因素，故無內生性問題存在。

貳、文獻回顧

自從 Duverger (1980) 提出半總統制的概念後，有好長一段時期，因為 Duverger 所提出的定義不夠精確，致使學界對半總統制的名稱存在不同看法，並且對於總統究竟該有多大的權力才算得上是半總統制國家，以及半總統制內部的制度歧異性過高，半總統制作為一政府體制類型，是否具有解釋力等，也有許多爭辯。這些混亂的現象，雖然後來並未完全消除，但自從 Elgie (2008) 簡化 Duverger 對半總統制的定義，將總統有相當實權這個條件拿掉，學界對半總統制的定義以及對半總統制國家的名單逐漸形成較高的共識。

針對這些國家的憲法規定，Elgie 與許多學者進一步參照 Shugart and Carey (1992) 的分類法，將之區分為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總統議會制與總理總統制，然後進行各種半總統制次類型效果的研究。

Shugart and Carey (1992) 的半總統制次類型分類標準，是看總統獨力罷黜總理權的有無，當總統有權單方面免除總理職務，屬於總統議會制國家；當總統無權這麼做，則屬於總理總統制國家。在關於半總統制次類型效果的研究中，最常見的依變項主要聚焦於內閣穩定以及民主穩定（吳玉山，2011；Elgie, 2011b），⁴ 但沒有學者以族群衝突為依變項，以跨國比較的方式，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影響。同樣的，在研究政治制度如何緩解族群衝突的學者中，也沒有學者聚焦於這個問題，他們關注的制度變項包括：聯邦制、選舉制度、政黨體系以及政府體制等等（Saideman et al., 2002; Selway and Templeman, 2012），但政府體制的比較主要著重於對總統制與內閣制的探討，即便納入半總統制，學者對此體制的討論也比較少，或將總理總統制的效果等同於內閣制，總統議會制的效果等同於總統制，但並未在理論上探討為何這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可以分別和內閣制與總統制等同，也未單獨測量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的效果差異。在半總統制廣為許多族群分歧國家所採用的情形下，半總統制研究與族群衝突研究這兩個領域的少有交集，毋寧是令人相當訝異的，而這也是本文的研究動機，希望能藉由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如

4. 也有學者並未採用次類型的比較法，而是分別比較半總統制在不同情境（如共治 vs. 非共治）下的經濟投票情形，請參見 Hellwig and Samuels (2008)。另外，也有學者認為，在政黨總統化這個現象中，總統議會制與總理總統制會有相似的影響，請參見 Samuels and Shugart (2010)。

何影響族群抗議，對這兩個研究領域做出貢獻。⁵

在以內閣穩定或民主穩定為依變項的半總統制研究中，多數學者都有類似的發現，也就是相對於總統議會制，總理總統制總是表現得比較好，這是否也意謂著，在緩解族群衝突的效果上，總理總統制也會有比較好的表現呢？另外，總統議會制的表現一定不好嗎？還是會隨著府會關係的變化，而有不同的表現？雖然 Graham et al. (2017) 指出，能夠促進民主穩定的制度設計，也比較能夠緩解族群衝突，然而，他們的研究主要聚焦於民主穩定，並未深入分析制度與族群衝突之間的關係，而且他們的制度變項中，也未包含半總統制次類型，所以他們的結論是否正確，以及我們是否能推論，因為總理總統制有利於民主穩定，所以就代表這種體制也比較能夠有效的緩解族群衝突，還有待檢驗。而這也是本文的研究目的。以下進入到本文的理論與假設。

參、理論與假設

為了推導制度的效果，以下先說明族群安全困境理論。根據此理論，族群團體為了掌控政府而互相競爭，而這會造成族群團體的安全困境 (Saideman et al., 2002)。族群團體之所以要掌控政府，是因為政府對他們來說，是其安全的最大潛在威脅，他們深怕當政府落入其他團體的掌控之下，將傷害他們的生存與福祉。而這樣的恐懼是相互強化的，只要有團體企圖掌控政府，便會引發其他團體的

5. 蘇子喬 (2015) 曾探討半總統制在何種制度安排下，可以實現共識民主的精神，以及哪種半總統制次類型具有共識民主的精神，然而該文並未探討制度安排對族群衝突的影響，也未進行實證分析。關於共識型民主理論的討論，請參見 Lijphart (2012)。

恐懼，進而加入競爭，結局便是所有團體都將因不理性的競爭付出代價，並且變得更不安全。根據這個理論，能夠推導制度的效果：凡是能促進族群團體安全感的制度，應當能夠有助於緩解族群衝突；而能讓族群團體感到安全的制度，便是能夠讓他們參與決策，並且阻止或否決不利於他們的決策的制度。這個理論被許多學者所引用，以推導不同政治制度的效果差異，但還沒有學者用以推論與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的效果差異。

儘管如此，Elgie (2011b) 的論點，可與前述的族群安全困境理論相互參照，再依據其他學者的相關研究，加以修正後，從而推導出半總統制次類型效果差異的假設。雖然 Elgie 關切的是半總統制次類型與民主表現之間的關係，但是其對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制度邏輯與效果有很深刻的討論與觀察，可以將之應用至族群關係的研究上。首先，讓我們先了解總統議會制的制度邏輯與影響。Elgie 認為，在此半總統制次類型下，因為總統與國會皆可使內閣下台，內閣同時對總統與國會負責，所以總統與國會會有很強的誘因不停的互相對抗，以求爭取對內閣最大程度的掌控。對抗到最後的可能結果包括：組成總統內閣、組成國會內閣（亦即進入共治，在共治下，總統與總理不同黨，而且總統的政黨未加入內閣），或者總統與總理雖不同黨，但合組聯合內閣，進入所謂的分立行政權，但不管是總統內閣也好，或是國會內閣、行政權分立也好，這些內閣的形成往往只是暫時性的妥協，非常不穩定，即便府會合組聯合內閣也難有實質且長久的行政權分享，隨時都可能再回到府會對抗的情境，與下一次暫時性的妥協，如此不停循環下去。根據 Elgie 的理論可推導出以下結論，在總統議會制之下，不管府會對抗後所產生的妥協是組成總統內閣或是總統釋出組閣權，進入到共治或分立行政權，由於這

些妥協都是暫時的，且極其不穩，所以不是影響民主表現的關鍵性因素；比較關鍵的因素是半總統制次類型，如果是總統議會制此一次類型，則其「府會永不停歇的對抗，以求極大化對內閣的掌控權」的制度運作邏輯，將使民主倒退或崩潰。

然而，根據國內許多學者的看法（吳玉山，2002；李鳳玉，2001；沈有忠，2006），總統議會制不必然造成府會對抗與爭權，總統的政黨是否掌握國會過半席次（亦即府會關係是分立或一致）是決定性因素，將此點因素納入考量後，再依據 Elgie 的論點，總統議會制在分立政府與一致政府時期可預期會有以下的差異。總統議會制下的分立政府時期，⁶ 因為府會雙方都想爭取對內閣最大程度的掌控，且都有能力單方面罷黜總理，導致爭權不斷，衝突不斷，並不利於族群和諧，例如總統在共治時期，為求能更大程度的掌控行政權，可單方面罷黜總理，結束共治。又如國會對總統的內閣也能夠進行倒閣，以組成國會內閣，大幅架空民選總統的決策影響空間。不管是上述兩種情形中的哪一種，都顯示總統議會制在分立政府時期，行政權是處於一種高度浮動、不穩定的狀態，隨時都可能發生權力

6. 本文所指的分立政府時期，是以總統的政黨未掌握過半數席次來界定，資料來源為 IFES election guide 以及 DPI2015 這兩個資料庫。本文所分析的個案中，有少數國家曾發生總統的政黨在國會選舉時，和其他政黨結盟，例子包括克羅埃西亞 2000 年、馬達加斯加 1993 年、塞內加爾 2001 年和斯里蘭卡 2000 與 2001 年的國會選舉。在這些例子中，克羅埃西亞和斯里蘭卡都是總統的政黨和其所參與的選舉聯盟，在是否掌握過半數席次這件事情上，有同樣的結果；馬達加斯加則不然，其於 1993 年的國會大選中，並未有任一政黨贏得過半席次，但總統 Albert Zafy 的政黨 UNDD 和其他政黨合組的選舉聯盟 CSDDM 則掌握過半席次，這樣的國會政黨體系一直持續到 Albert Zafy 於 1996 年被彈劾為止。此外，塞內加爾在 2001 年國會選舉中，總統所參與的聯盟席次率過半，但總統的政黨的席次率資料則查不到。以總統的政黨席次率未過半或是以總統政黨參與的聯盟席次率未過半，作為分立政府的界定，並不影響本文的推論結果，文後只呈現以總統的政黨席次率做為府會關係分類標準的統計分析結果。

易主的變化，由於行政權的爭奪對於代表各族群團體的政黨而言，都是最為看重的事情（Samuels and Shugart, 2010），而且除非府會合組聯合內閣，⁷ 否則都是零和的賽局，在府會永不停歇爭奪行政權的衝突過程中，各黨與各族群團體都相當沒有安全感，不只權力遭敵對陣營單方面終止的一方難以接受，而可能訴諸體制外的抗爭，而且暫時掌握權力的一方也同樣惶惶不安，因為手中的行政權同樣可能隨時被挑戰，此種因權力可能隨時被剝奪的不安全感，不斷相互強化了不同政黨和族群團體之間的衝突，並可能使各政黨和各族群團體間的意識型態更為極化。

相對的，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卻能避免這些問題，有利於緩解族群的衝突，因為此時總統與國會多數黨屬於同黨，而且彼此的關係是相互制衡但卻基本友好的。制衡之處在於，由於總統與國會分別由人民選出，總統的選民為全國選民，國會則由選區的選民所選出，總統與國會議員所要對之負責的中位選民未必相同，所以國會未必喜歡總統所提出的人事任命，也未必支持總統所欲推動的法案，總統同樣也未必支持國會偏好或通過的法案，而且總統多半有程度不等的解散國會權，也可能有立法否決權，國會則有倒閣權，彼此可相互制衡；友好之處則在於，雖然府會雙方存在制衡關係，但在一致政府下，府會雙方通常不會真的使用倒閣與解散國會權來相互制衡，而頂多以此相要脅，在政策上相互攻防或讓步。⁸ 因此，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裡，便不太可能發生 Elgie 所描述的

7. 即便總統的政黨和國會其他政黨合組聯合內閣，但這樣的合作關係也可能因內閣成員無法達成妥協而破局，此時總統可單方面罷黜總理，國會各黨也可發動倒閣，和上述的兩種情形及其可能效應，都是類似的。

8. 即便反對黨想發動倒閣，在一致政府下，成功的機率通常並不高。

府會衝突與激烈對立的情形，從而有效降低族群衝突的機率。而府會雙方相互制衡的關係，又能確保各方利益得到比較好的保障，從而提升各個族群團體的安全感。

至於總理總統制的制度邏輯，Elgie 認為，由於在這種政府體制下，內閣只對國會負責，因此總統與國會各黨的最佳策略是相互協商。這是因為沒有內閣免職權的總統不可能完全掌控內閣的任命，總統若欲毫不妥協便使國會同意並且支持所有內閣人事是不可能的，而若因此造成內閣人事與政策的停滯，責任將由不願妥協的總統擔負；相對地，若總統願意與國會合作，國會也會有合作互惠的誘因，讓彼此都能在內閣人事與決策上有所影響。根據上述可知，在談到總理總統制的制度邏輯時，Elgie 同樣並未細分不同府會關係的情形，但本文認為不同的府會關係對於總理總統制效果的影響較小。當府會關係一致時，府會雙方的關係基本上是友好的，雙方雖互有制衡的關係，但絕少可能會發生倒閣或解散國會，與前述總統議會制一致政府時期的情形相似，也正因如此，當總統的政黨掌握國會過半數席次時，總統不會因為體制是總理總統制，便需在人事任命上，有和其他政黨妥協或協商的必要，頂多是在政策上，因為總統與國會議員選舉的中位選民不同，使得府會的政策偏好不同，而使府會雙方互有妥協、讓步或攻防。而在分立政府時期，上述 Elgie 所描繪的總理總統制的運作邏輯就較為適用，由於總統的政黨並未掌握國會過半數席次，且又沒有獨力罷黜總理的權力，因此在內閣人事任命上需與國會各黨協商、共享或甚至釋出組閣權。⁹ 所以總結而言，

9. 理論上，總理總統制國家在分立政府時期，若總統釋出組閣權，進入到共治，由於總統的政黨並未參與組閣，總統可能會想盡方法干預，如運用否決權否決國會通過的政府法案，使雙首長間或是行政立法間的關係都不穩定，請參見 Protsyk (2006) 和黃秀端 (2014)。

總理總統制在一致政府時期，府會間的關係是相互制衡但基本友好；在分立政府時期，府會間的關係則是相互制衡與協商。這兩種制度運作樣貌對於族群衝突的緩解而言，都具有比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較為正面的效果。

總結上述的討論可知，理論上，總理總統制在所有時期裡，因為總統與國會都會相互妥協與監督制衡，讓彼此都具有決策影響力，因此可以讓族群團體有較大的安全感；總統議會制的效果則會受到府會關係所影響。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裡，府會雙方還有相互理性監督制衡的可能，但在分立政府時期，則是府會雙方永不停歇爭奪對行政權最大程度控制的優勢策略勝出，行政權處於浮動、不穩定的狀態，府會雙方隨時都有能力單方面終止對方的行政權力，因此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帶給族群團體的安全感最低，最不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由此，我們能推導出以下假設：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形下，相較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以及總統議會制的一致政府時期，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比較不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

然而，研究制度的學者通常都會面臨一種質疑，也就是制度與依變項之間的因果的方向，會不會其實是相反的？以本文為例，指的就是，會不會不是半總統制次類型影響了族群抗議，而是族群抗

不過，在實際經驗上，根據本人對 1985-2003 年、有族群分歧問題的半總統制民主國家的統計（關於這些國家的名單，請參見表一），絕大多數總理總統制國家在分立政府時期，並不會進入到共治（這裡的分析單位是國家／年），總統的政黨仍有參與組閣，並和國會其他政黨在內閣人事與決策上共同發揮影響。而且即便總理總統制國家的總統在分立政府或共治時期，運用否決權否決國會通過的法案，這也是府會間的相互制衡，根據族群安全困境理論以及本文的理論，府會間不涉行政權隨時可能易主的相互制衡是有助於族群抗議程度的緩解的。

議等族群政治相關因素影響了半總統制次類型的選擇。¹⁰ 根據吳玉山（2011），半總統制國家可分為三個群組，每個群組各有不同的外生性因素，以及往總統制或內閣制軌道傾斜的、不同體制設計的選擇。本文將參考吳玉山的論點，並整理其他文獻，以呈現在各個半總統制國家的制憲或憲改過程中，政治傳統等結構性因素所扮演的角色。至於族群抗議等族群政治因素是否在憲改過程中發揮影響，本文也將一併留意。

此外，Elgie（2012）曾以制度的外生性為題，挑選法屬前殖民地國家，來分析這些國家的憲法，究竟是受外生因素或內生因素所影響。由於本文所分析的國家不全是法屬前殖民地國家，所以本文將不特別參考 Elgie 所提出的外生性因素，而會依據各國憲改的相關文獻，來了解影響各國選擇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原因，但 Elgie 所提出的內生性因素，由於適用於所有類型的國家，所以本文將會把這些因素納入文後的探討。Elgie 所提出的內生因素包括：是否存在政黨競爭，以及國家元首或政府首長是否由軍事強人所擔任。Elgie 的研究證實，這些法屬前殖民地非洲國家的憲法除了受到外生因素所影響，同時也受到內生因素所影響。但進一步分析 Elgie 的研究個案可知，內生因素之所以影響非洲各國的憲改，是由於 Elgie 所研究的非洲國家中，有許多國家並非民主國家，所以這些非民主國家的憲法修訂是由一黨或由單一的軍事強人所主導。然而，因為本文只分析民主國家，所以在本文分析的國家中，其憲法的設計，應該是

10. 必須說明的是，本文的主要自變數並非只是單純的半總統制次類型，而是特定府會關係時期下的半總統制次類型。文後只處理族群抗議與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因果方向，而未探討府會關係與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因果方向的原因在於，制度的效果通常都有內生性問題，但府會關係是由選舉結果所決定，理論上，族群抗議未必導致府會關係比較可能變成一致或分立。

由兩黨以上的政黨共同協商，也應該不存在軍事強人主導的情形，所以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選擇，不是因為任何一方主導下的結果，而是妥協後的結果，而且結果極可能是大家較為熟悉或推崇的國家所採納的體制，又或者是在總統制與內閣制的不同偏好之間，尋求中間點，故而採取半總統制以及某種次類型。但不管是學習他國經驗也好，或是採取總統制與內閣制的中間點也好（這是妥協的結果，沒有任何一方偏好半總統制或特定的半總統制次類型），這兩種情形都可視為外生性因素，那麼制度的效果就比較是外生性的。這些部分的資料分析結果將於文後加以說明。

本文的假設既已推導出來，且變數間的因果方向將如何確認也已說明，以下進入到本文的研究設計。

肆、研究設計

本文分析的個案及其政府體制與府會關係如表一所示。本文所分析的個案是 **Minorities at Risk (MAR)** 這個資料庫中，自 1985 年至 2003 年採用半總統制的民主國家，而本文的所有變數資料的年份也是自 1985 年至 2003 年這一段期間。本文對民主的界定是 **Polity IV** 的民主分數在 6 分以上（包含 6 分），半總統制的國家名單則參考自 **Elgie (2011b)**。**MAR** 資料庫是研究族群衝突的學者所常使用的資料庫，它以少數團體／年為單位，因此是 **TSCS** 的資料，而它對少數團體的界定為符合以下「至少一個條件」的團體：團體受到國家有利或不利的對待，以及為了捍衛或追求團體利益，而成為政治動員或行動的核心。根據此定義所涵蓋的團體

以少數團體為主，¹¹ 所以 MAR 便以少數團體做為資料庫的名稱，但此資料庫也涵蓋極少數受到國家不利對待的多數團體。本文分析的依變數與許多控制變數皆來自這個資料庫，至於主要的自變數，即政府體制與府會關係，則參考自 Elgie (2011b) 以及 Election Guide 等選舉資料庫。¹² 此外，為了更釐清制度的效果，本文參考 Selway and Templeman (2012)，將族群分歧程度較不嚴重的國家，排除在分析範圍之外，因為對這些國家而言，制度效果可能並不明顯，¹³ 族群安全困境可能也不存在。

表一 半總統制次類型國家名單與半總統制次類型

國家	年份	政府體制	府會關係
保加利亞	1991-2003	總理總統制	NA
克羅埃西亞	2000	總統議會制	分立
	2001-2003	總理總統制	NA
法國	1985-2003	總理總統制	NA
立陶宛	1992-2003	總理總統制	NA
馬其頓	1993-2003	總理總統制	NA
馬達加斯加	1992-1995	總理總統制	NA
	1996-2002	總統議會制	分立
	2003	總統議會制	一致

11. 少數團體指的是族群人口數不到全國人口總數 50% 的族群團體；多數團體指的是族群人口數超過全國人口總數 50% 的族群。

12. 憲法所規定與實際運作的半總統制次類型未必相同，Elgie 是根據各國憲法規定來進行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分類。

13. 本文將之界定為族群分歧指數小於等於 0.2 以下的國家，若不排除這些國家，本文的推論結果仍然維持一致。文後只呈現排除這些國家後的分析結果。

馬利	1992-2003	總理總統制	NA
摩爾多瓦	1994-1999	總理總統制	NA
納米比亞	1990-2003	總統議會制	一致
尼日	1992-1995	總理總統制	NA
祕魯	1985-1990	總統議會制	一致
	1991; 2001-2003	總統議會制	分立
羅馬尼亞	1996-2003	總理總統制	NA
俄羅斯	2000-2003	總統議會制	分立
塞內加爾	2000	總理總統制	NA
	2001-2003	總統議會制	無法得知
斯洛伐克	1999-2003	總理總統制	NA
斯里蘭卡	2001-2002	總統議會制	分立
台灣	1997-1999	總統議會制	一致
	2000-2003	總統議會制	分立
烏克蘭	1996-2003	總統議會制	分立

說明：總理總統制的府會關係欄，皆標示 NA，因為根據理論，此種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府會關係，並不會改變這種體制對於族群關係的影響，所以這裡並未區分總理總統制的府會關係。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 DPI2015、Elgie (2011b)、IFES Election Guide、MAR。

如前言所述，本文分析的依變數為「與族群議題相關的抗議事件」，其編碼為 0 到 5，0 代表在過去一年裡，族群團體沒有發動抗議事件，其餘編碼則代表過去一年中，族群團體所發動的最大強度的抗議事件，數字愈大代表抗議的強度愈大，參與人數也愈多。本

文主要的自變數有兩個，分別是：「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兩者都是虛擬變數，前者指的是總統議會制下一致政府時期，後者指的是總統議會制下分立政府時期，凡符合的皆編碼為 1，不符合者編碼為 0；而「總理總統所有時期」則是參照類別，由模型中的常數項所代表。依據本文的理論與假設，「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的迴歸係數，前者應該不顯著，因為總統議會制一致政府時期的影響和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的影響相似；後者則是正值，因為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比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更會增加族群抗議的強度。文後也將進一步檢定總統議會制在不同府會關係下的影響差異是否顯著，也就是比較「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的係數，根據本文的理論，前者應該比後者小。

除了控制族群團體「前一年抗議強度」之外，本研究還控制以下 15 個變數，包含：「比例代表制」、「聯邦制」、「政體穩定度」以及「第一次選舉」等其他制度變數；「內閣成員」、「共治」、「分立行政權」以及「聯合內閣」等權力結構變數；「團體地理集中」、「族群分歧度」、「政治地位差異」、「經濟地位差異」以及「文化差異」等族群政治變數；以及「經濟發展程度」與「經濟成長率」等經濟變數。其中，族群政治變數中，除了族群分歧度外的所有變數資料，都來自於 MAR 資料庫。「前一年抗議強度」（以下以 Y_{t-1} 來表示），理論上會影響後一年的抗議強度，也就是通常前一年有族群衝突，且程度較嚴重者，下一年發生族群衝突的可能性與嚴重程度也會比較高，因此此變數的迴歸係數應為正值。 Y_{t-1} 是 TSCS 資料分析中，常需要控制的變數，以處理時間自相關（serial autocorrelation）的問題。選舉制度為複數選區制與聯立制者，因為席

次分配較具比例性，在「比例代表制」此變數的編碼為 1，¹⁴ 其他選制在此變數的編碼則為 0。席次分配較具比例性的選制一般認為是比較有利於緩解族群衝突（Brancati, 2006; Cohen, 1997; Saideman et al., 2002），所以其迴歸係數應為負值。採取聯邦制的國家，在「聯邦制」的變數中編碼為 1，¹⁵ 否則為 0。關於聯邦制是否以及如何影響族群衝突，既有文獻雖無共識（Cornell, 2002; Saideman et al., 2002），但受到 Lijphart 共識型民主理論的影響，研究族群衝突的學者多會控制這項制度因素。「政體穩定度」的資料來自於 Polity IV，以上次政體轉型後（以此資料庫的民主分數變動 3 分來界定，可能是變得更民主或更不民主），或 1900 年後（以上兩個時間中，以較晚發生者為計算基準），經過的年數來編碼。理論上，在政體發生轉型之際或頭幾年，比較容易發生族群衝突，相對地，較為穩定的政體則比較沒有這個問題（Saideman et al., 2002），因此此變數的係數應為正值。各國第一次選舉的年份在「第一次選舉」此變數的編碼為 1，¹⁶ 否則為 0。因為第一次選舉的不確定性最高，因此對族群團體而言，所感受到的不安全感與威脅最大，因此相較於其他選舉，更可能引起較大程度的族群衝突（Turner, 1993）；此變數的係數也

14. 這個變數的資料來源為亞歐美非等各洲選舉資料的手冊 IFES election guide, Kostadinova (2002), Massicotte and Blais (1999), Shugart and Wattenberg (2001) 以及 Shvetsova (1999)。本文所分析的國家總共只採用以下四種國會選制，分別是：比例代表制、複數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兩輪決選制以及兩票並立制，前兩者在「比例代表制」此一變項的編碼為 1，後兩者的編碼則為 0。必須說明的是，幾乎所有採用兩票並立制的國家，第一票與第二票所選出的席次數都是大致相等的，只有尼日是例外，比例代表制的席次數高達九成，因此本文將尼日的選制編碼為 1。

15. 此資料來自 Saideman et al. (2002)。

16. 此變數的資料來源為 Europa World, IFES's Election Guide, Keesing's Record of World Events 以及 World Factbook。

應為正值。

「內閣成員」的變數指的是族群團體的代表是否有加入內閣，有的話編碼為 1，否則為 0。¹⁷ 一般認為，若族群團體的代表加入內閣，族群團體會因為有決策影響力，而感到安全，進而減低以體制外的抗議方式進行訴求的可能性，因此此變數的係數應為負值。「共治」的變數指的是總統和總理的黨為不同黨，且總統的黨未加入內閣；「分立行政權」的變數指的是總統和總理的黨不同黨，但總統的黨有加入內閣，這兩個變數都是二分變數，¹⁸ 符合共治與分立行政權的時期編碼為 1，否則為 0。這兩個變數主要在測量權力分享對於半總統制國家的族群衝突是否有緩解的作用，依據共識型民主理論（Lijphart, 2012），這兩個變數的係數應為負值；但若前述 Elgie（2011b）與其他學者的理論是對的（吳玉山，2002；李鳳玉，2001；沈有忠，2006），也就是半總統制次類型及府會關係才是關鍵，內閣類型是否是由國會組閣亦或是否為分立行政權，則並不重要，那麼「共治」與「分立行政權」這兩個變數的係數，在控制半總統制次類型以及府會關係之後，應該是不顯著的。「聯合內閣」的變數指的是內閣是否是由兩個以上政黨所組成，是的話編碼為 1，否則為 0，¹⁹ 根據 Lijphart（2012）的理論，聯合內閣有利於權力分享，因此能緩解族群衝突；此變數的係數應為負值。

「團體地理集中」的資料來自 MAR，其編碼為 0 到 3，0 代表最分散的分布，3 則是最集中的分布，本研究將原先的 0 和 1 重新編碼為 0，2 和 3 重新編碼為 1，兩者分別代表分散和集中的族群地理

17. 這個變數的資料來自於 EPR（Ethnic Power Relations）資料庫。

18. 這兩個變數的資料都來自於 Elgie（2011b）。

19. 這個變數的資料來自於 DPI2015 資料庫。

分布。此變數的係數應為正值，因為根據既有文獻可知，集中的地理分布將增加族群衝突的可能性與程度，主要原因有兩點。首先，族群團體集中居住於某地區，將使其較難融入整個社會，政治社會化的效果將受限制，而較無法接受現有體制的正當性，由此更可能加強團體對整個社會的疏離與不滿（Cohen, 1997）。其次，集中的地理分布讓族群團體更易於動員，以及在抗議現場中，也因參與人數較多而較能避免受到傷害，更增加團體成員參與抗議的勇氣（Saideman et al., 2002; Toft, 2003）。此外，許多學者提供「族群分歧度」的測量（Alesina et al., 2003; Fearon, 2003），有助於確定各國內部是否存在人數過半的多數族群。本研究以 0.6 作為切割點，因為過去研究顯示，「分歧度在 0.6 以下」以及「國家內部有多數族群」，此兩者之間有幾近明確的關係（Fearon, 2003）。Alesina 等人所建構的族群分歧指數被用來創造這個變項，凡是族群分歧指數大於 0.6 者，代表不存在多數族群（編碼為 0），反之則代表存在多數族群（編碼為 1），不過，關於此變數的效果為正或為負，學界看法仍有分歧（Cederman et al., 2010; Lijphart, 1977; Reilly, 2001a）。「政治地位差異」測量的是少數族群相對於優勢族群，在服公職、投票權、結社權、受到司法保障權等權利上的差異。這個變數的編碼為-2 到 4，分數愈大代表差距越大，負值則代表該少數族群享有優勢的政治地位。「經濟地位差異」測量的是少數族群相對於優勢族群，在收入、財產、教育與職業上的差異，編碼方式與「政治地位差異」的編碼方式相同。「文化差異」測量的是少數族群相對於優勢族群，在族群、語言、歷史根源、宗教上的差異，編碼為 0 到 4，0 為沒有差異，分數愈大代表差異越大。理論上，當少數族群在政經地位上愈居劣勢，在文化上與優勢族群的差異愈大，少數族群愈可能上街抗議，

以爭取更公平的地位與對待，因此這三個變數的係數應為正值。這三個變數的資料來源皆來自 MAR。

「經濟發展程度」與「經濟成長率」是本文最後兩個控制變數，²⁰ 前者是以人均國內生產總值來測量，後者則是以人均國內生產總值前後年的變化來測量。理論上，相對於較富裕的國家，較貧窮的國家因為較缺乏資源以回應與照顧少數族群的需求與福祉，更可能發生較為嚴重的族群衝突（Lipset, 1990）。此外，當經濟衰退時，由於政府能夠分配的資源更少，較難以有效治理與回應人民的需求，族群團體可能互相指責對方是問題根源，在此情形下，發生族群衝突或使衝突加劇的機率也可能因而上升（Saideman et al., 2002）。這兩個變數的係數應為負值。

在統計模型的選擇上，本文一共採用四個模型，分別是：兩個有序勝算對數模型（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一是以「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來檢定本文的假設，總理總統制則是參照類別；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二是以實際憲政運作中總統所擁有的多面向權力，來補充 Elgie 根據憲法條文以及獨力罷黜總理權此單一面向的總統權力所區分的半總統制次類型，以不同的衡量方式，檢定總統權力的影響）、²¹ 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以及分層模型。這四個模型分別可以處理的資料問題如下：前兩個模型主要是處理本文的依變數本質上是順序尺度變數，因此比較不適宜以線性模型來分析

20. 這兩個變數的資料來源皆為世界銀行，台灣的部分則來自於主計處公報。

21. 除了有獨力罷黜總理權之外，平均而言，在其他面向上，總統議會制的總統權力也比總理總統制的總統權力來得更高。本文參考 Elgie et al. (2014) 根據 Siaroff (2003) 所建構的各國實務運作上的總統權力分數，所進行的因素分析結果，將總統權力以 0-3 分的方式來衡量，權力面向包括組閣權、領導內閣權以及決策權，總統沒有任何權力的國家得 0 分；總統擁有全部這 3 種權力的國家則得 3 分。總統權力的資料來自 Siaroff (2003)。

的問題；後兩個模型則依循許多學者的做法，仍將族群抗議強度視為是區間尺度變數。加上控制 Y_{t-1} 後的校正縱橫斷面標準差模型是分析 TSCS 資料常用的模型（Beck and Katz, 1995），主要處理異質變異與時間自相關的問題；分層模型則是要處理各國間的族群團體衝突強度可能並不相同，本文執行的是分層模型中的隨機截距模型，其中族群團體是第一層資料，國家是第二層資料。此外，在分層模型中，原本的 TSCS 資料結構也將進一步簡化為只有 CS 結構，每個國家層次以及族群團體層次的變數都取其平均數來分析，以根本解決時間自相關的問題以及處理每個團體所在國的政府體制與府會關係少有變異的問題。²²

除了量化分析之外，本研究也將參考吳玉山（2011）以及分析各國政府體制制定過程的文獻，以了解半總統制與其次類型被選擇的原因為何，並參考 Cheibub 等學者的 Democracy and Dictatorship 資料庫以及 worldstatesmen.org 網站，來了解這些國家在制憲或憲改時期的政黨競爭情形以及是否存在軍事強人。Democracy and Dictatorship 資料庫將政黨競爭情形分為：多黨競爭、一黨體制與沒有政黨存在等三種情形。如果既有文獻都未提及與族群抗議等族群政治相關的變數影響各國選擇半總統制次類型的過程，而是其他如政治傳統等結構性因素所影響，而且各國在選擇政府體制的過程中，也未見由單一政黨或強人所主導，則可推導各國政府體制是獨立於族群政治之外的外生性因素，半總統制次類型與族群抗議之間的因果方向，是前者為因，後者為果。

在大致說明本文的研究設計後，以下就進入到本文的資料分析

22. 除了本文核心自變數：特定府會關係時期下的半總統制次類型外，本文的其他自變數，包括其他制度變數與族群結構變數，同樣也少有變異。

結果。

伍、資料分析結果

表二呈現本文的實證分析結果。根據此表可知，在前三個模型中，有 4 個控制變數得到一致且顯著的檢定結果，這 4 個變數分別是：「前一年抗議強度」、「聯邦制」、「政體穩定度」以及「經濟成長率」，其中，「聯邦制」與「政體穩定度」也在分層模型中得到顯著的結果。除了聯邦制外，這幾個顯著的控制變數對族群抗議的影響方向合乎既有文獻所預期：前一年的族群抗議強度愈高，會使得下一年的抗議強度也愈高；愈穩定的政體，族群抗議的強度也愈低；以及經濟成長率愈高的國家，族群抗議的強度也愈低。至於聯邦制，學界對於此制度究竟能否緩解族群衝突，仍有不同看法，而依據本文的分析結果，Lijphart (2012) 的觀點得到證實，也就是強調中央與地方權力分散的聯邦制，比起單一制國家，更能緩解族群衝突。

本研究的假設得到實證分析的高度證實。不管是在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一、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還是在分層模型下，「總統議會分立」的係數都是正的，而且達到統計上的高度顯著性，p 值都是趨近於零，顯示相對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的確比較不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至於「總統議會一致」的係數，則如預期，並不顯著，這代表總統議會制的一致政府時期和總理總統制的所有時期，兩者對於族群抗議強度的影響沒有差異。另外，「總統議會分立」與「總統議會一致」的係數差異也如預期，前者大於後者，雖然根據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一、校正縱橫

斷面的標準差模型，以及分層模型的檢定結果，「總統議會分立」與「總統議會一致」的差異並不顯著，不過，在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以及分層模型的檢定下所得到的 p 值分別為 0.1537 與 0.1368，並不特別大，這代表若能累積到更多樣本，有相當的機率可使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的差異由不顯著變為顯著，當然是否如此，還有待未來累積更多樣本後，進行檢定，才能確認。以下分別針對各模型的分析結果，討論總統議會分立時期，相對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對於族群抗議強度所產生的影響。

表二 半總統制次類型與族群團體的抗議強度

	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一	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二	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	分層模型
前一年抗議強度	0.640*** (0.064)	0.631*** (0.065)	0.449*** (0.107)	
總統議會一致	0.395 (0.344)		0.330 (0.249)	0.401 (0.430)
總統議會分立	0.691*** (0.232)	omitted (.)	0.667*** (0.229)	1.352*** (0.490)
比例代表制	0.089 (0.198)	0.060 (0.200)	0.091 (0.161)	
團體地理集中	0.148 (0.175)	0.140 (0.177)	0.110 (0.180)	
族群分歧度	0.446 (0.281)	0.457* (0.277)	0.364* (0.189)	
聯邦制	-1.163*** (0.347)	-1.161*** (0.348)	-0.962*** (0.210)	-1.713*** (0.531)
政體穩定度	-0.056*** (0.014)	-0.054*** (0.014)	-0.040*** (0.005)	-0.036** (0.016)

第一次選舉	-0.467* (0.256)	-0.391 (0.264)	-0.256** (0.108)	
經濟發展程度	0.043 (0.106)	0.097 (0.090)	0.031 (0.083)	
經濟成長率	-0.036** (0.017)	-0.035** (0.018)	-0.033** (0.013)	-0.078 (0.068)
政治地位差異	-0.029 (0.067)	0.008 (0.077)	-0.017 (0.061)	
經濟地位差異	-0.024 (0.052)	-0.044 (0.053)	-0.022 (0.046)	
文化差異	0.149* (0.089)	0.193** (0.093)	0.121 (0.081)	
內閣成員	0.087 (0.169)	0.121 (0.174)	0.123 (0.127)	
共治	0.179 (0.235)	0.141 (0.269)	0.108 (0.166)	
分立行政權	-0.187 (0.376)	-0.083 (0.430)	-0.161 (0.313)	
聯合內閣	-0.181 (0.180)	-0.265 (0.180)	-0.159 (0.116)	
總統權力		0.158 (0.149)		
總統權力*總統議會 分立		0.119 (0.087)		
<i>N</i>	292	285	292	45
<i>R</i> ² (Pseudo <i>R</i> ²)	0.208	0.206	0.392	

說明：括號內數值為標準誤，*代表 p 值 < 0.10、**代表 p 值 < 0.05、

***代表 p 值 < 0.01。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根據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一的結果，可進一步估算總統議會分立下的族群團體，相對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下的族群團體，發生不同程度的抗議事件的相對機率與統計檢定的顯著程度。所得結果如下：相對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下的族群團體，總統議會分立下的族群團體沒有發生抗議事件的機率少了 17.92% (顯著程度為 0.003)；發生程度 2、3 與 4 的抗議事件的機率部分，總統議會分立下的族群團體則比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中的族群團體，分別多出 6.02% (顯著程度為 0.007)、8.70% (顯著程度為 0.004)，以及 3.28% (顯著程度為 0.014)。兩種體制下的族群團體在發生程度 1 和 5 的抗議事件的機率差異，則沒有統計上的顯著性。由此可知，總統議會分立下的族群團體，相對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中的族群團體，比較可能發生抗議事件，而且在發生程度 2、3 和 4 的抗議事件的機率上，有顯著的差異。根據 MAR 資料庫的過錄編碼簿，程度 1 的抗議事件指的是：少數團體透過公開信、請願、海報、出版與訴諸法庭等方式，口頭要求獨立；程度 2 的抗議事件指的是：象徵性的抵抗，包括破壞公物以及組織政治性活動，如靜坐抗議以及阻礙交通等；程度 3 的抗議事件指的是：小規模的示威遊行、集會、罷工或暴亂，總參與人數少於 1 萬人；程度 4 的抗議事件則是指：中規模的示威遊行、集會、罷工或暴亂，總參與人數介於 1 萬人和 10 萬人之間；程度 5 的抗議事件則是指：大規模的示威遊行、集會、罷工或暴亂，總參與人數超過 10 萬人。

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二和模型一的主要差異，在於前者增加了實際憲政運作中總統所擁有的多面向權力此一變數，來補充後者僅根據憲法條文以及獨力罷黜總理權此單一面向的總統權力，所進行的半總統制分類的不足，並以不同的衡量方式，檢定總統權力的影響。

由於本文的研究個案數只接近 300 個，交互變項容易帶來共線性的問題，因此在模型二加入總統實質權力的測量後，便以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以及總統議會制一致政府時期做為參照類別，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做為比較類別，因此只放入「總統議會分立」與「總統權力*總統議會分立」這兩個變數，而未放入「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權力*總統議會一致」這兩個變數。根據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二的分析結果，雖然「總統權力」和此變數與總統議會分立的交互變項「總統權力*總統議會分立」都不顯著，而且因為完全共線性，使得總統議會分立的係數無法估計，但檢定結果顯示，「總統權力」與「總統權力*總統議會分立」的和是顯著的（顯著程度為 0.0207），且係數為正值，這代表總統議會制國家在分立政府下，總統權力愈大，族群抗議的程度愈高；但在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以及總統議會制的一致政府時期，總統權力增加，並不會使族群抗議程度增加。換句話說，當總統有法定的獨力罷黜總理權時，如果府會關係是分立的，則總統若在其他面向上的權力愈高，族群抗議程度也會愈高。但若總統無獨力罷黜總理權，或者府會關係是一致時，則總統權力高低並不會使族群抗議程度產生變化。總結而言，結合兩個有序勝算對數模型的分析結果可知，相對於總統在實際憲政運作中所擁有的組閣權、領導內閣權以及決策權，總統是否擁有憲法所賦予的獨力罷黜總理權，以及府會關係是否分立，其影響還是最關鍵的：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的制度運作邏輯傾向於爭權和衝突，不利於族群抗議的緩解，至於總統擁有的其他面向的實權大小，則只有在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中，會影響族群抗議的程度。

第三個模型為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根據此模型，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下的族群團體，相對於總理總統制下的族群團體，

抗議事件的強度增加 0.667，統計顯著程度為 0.004。不過，有序勝算對數模型以及校正縱橫斷面的標準差模型可能都還是有時間自相關的問題，因為控制「前一年抗議強度」，並不保證能完全處理時間自相關的問題，所以在第四個模型，也就是分層模型中，各族群團體每年的每個變數將以其平均數來執行分析。如前所述，如此一來，可確保時間自相關的問題完全解決，也可處理本文核心自變數（即「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在許多國家內部缺乏變異的問題，但樣本數大幅減少為 45，遠小於前三個模型的樣本數（都接近於 300），而且國家數只有 18 個，參數的估計值可能會有些偏差。在小樣本的情形下，分層模型只保留本文的主要自變數：「總統議會一致」、「總統議會分立」，以及在前三個模型都顯著的控制變數，包括：「聯邦制」、「政體穩定度」，以及「經濟成長率」，²³ 期使偏差減到最小。分析結果顯示，除了「經濟成長率」不顯著外，其餘變數的推論結果仍維持與前三個模型的分析結果一致。本文的主要自變數「總統議會一致」不顯著；「總統議會分立」則顯著（顯著度達 0.006），係數為 1.35，兩者都符合本文假設所預期：相對於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下的族群團體，總統議會制一致政府下的族群團體，其參與抗議的強度並無不同，但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下的族群團體，其參與抗議事件的強度則會增加 1.35，由於依變數是 0-5 的 6 分變數，這個增加幅度可謂不小。

最後，值得注意的是，對比於「總統議會分立」的係數顯著，包括「內閣成員」、「共治」、「分立行政權」以及「聯合內閣」等權力結構變數全部都是不顯著的，代表這些變數對族群抗議的程

23. 第四個模型未控制「前一年抗議強度」，是因為第四個模型所分析的資料是橫斷面資料，並無時間面向。

度沒有影響。這意謂著即便族群團體的代表進入內閣；透過共治與分立行政權，總統與國會共享程度不等的行政權；以及政府是由多黨聯合組成，也無法緩解族群抗議。只要半總統制次類型是總統議會制，且府會關係是分立，總統與國會將持續不間斷的爭奪行政權，以求對行政權最大程度的掌控，族群衝突也就難以避免。此外，根據資料的分析結果可知，²⁴ 在上述四種權力結構變數中，以「聯合內閣」以及「內閣成員」的發生次數較多，「共治」與「分立行政權」的發生次數則都不到一成，非常稀少，若將前兩個變數與「總統議會一致」以及「總統議會分立」進行交互變項的分析，可進一步發現，在控制半總統制次類型以及府會關係的情形下，族群團體的代表是否進入內閣以及政府是否由多黨聯合組成，並不會影響族群抗議的強度。此外，不管族群團體的代表是否有進入內閣以及是否由多黨合組聯合內閣，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和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的制度效果多半都是無異，但總統議會制在分立政府時期，比起總理總統制所有時期，則多半都更不利於族群抗議的緩解。這些發現都符合本文所預期，也就是相對於權力結構變數，半總統制次類型與府會關係的交互作用才是影響族群抗議強度的關鍵性因素，而且大致上不會受到族群團體的代表是否進入內閣以及政府是否由多黨聯合組成的因素所影響。

本文的假設雖已得到證實，但制度因素常有內生性問題，為了進一步釐清本文自變數與依變數之間的因果方向，²⁵ 本文參考吳玉

24. 因為其他權力結構變數的效果並非本文探討重點，所以這部分的統計模型並未呈現在表二，在此僅以文字討論方式呈現。

25. 必須強調的是，本文的量化研究也有控制「族群分歧度」以及「前一年的族群抗議強度」對於族群抗議的影響，研究結果證實，即便假定這些族群變數和憲政體制類型具有相關性，在控制「族群分歧度」以及「前一年的族群抗議強度」的情形下，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

山（2011）以及其他相關文獻，以了解各國選擇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原因，以及在制憲或修憲過程中的政黨競爭情形以及是否有軍事強人主導。表三整理了相關資料，包括：半總統制國家所屬的群組（根據吳玉山的分類，本文將各國分為西歐成熟民主國家、後列寧主義國家與後殖民國家三個群組，詳後）、各國所採用的半總統制次類型（總理總統制國家以灰底標示；總統議會制國家則未加任何標示）、各國修憲或制憲時的政黨競爭情形（括弧中的年份依序分別為各國國會開始出現多黨競爭的年份以及各國憲改的年份，各國憲改的年份只記錄有牽涉到半總統制次類型轉換的憲改，且憲改次數可能不只一次）以及各國憲政體制的選擇背景與過程。由表三可知，本文所分析的個案，多屬於後列寧國家以及後殖民國家，只有法國此一西歐國家為例外。吳玉山（2011）指出，這三個群組的國家各自具有不同的政治傳統與進入半總統制的原因。西歐成熟民主國家是為了應付危機變故，或於獨立後宣示主權，而進入半總統制，且由於具有責任內閣傳統，所以這些國家的半總統的內閣制軌道較為強固。²⁶ 後列寧主義國家是因為制度沿襲黨國二元體制，所以在民主化後自然進入半總統制，且由於沒有議會政治的傳統，所以在政府體制的設計上，比西歐成熟民主國家更接近總統制的軌道一些。後殖民國家則多因仿效殖民母國的制度，而進入半總統制，且相較於西歐成熟民主國家與後列寧主義國家，最缺乏議會民主傳統的後殖民國家所採用的半總統制，其總統制軌道最為強固，在總

時期仍然不利於族群抗議的緩解，本文的量化研究發現和質化的文獻分析結果是一致的，兩者都證實府會關係與半總統制次類型的交互作用的確是原因，而族群抗議的程度則是被影響的結果。

26. 半總統制從內閣制擷取總理對國會負責的特徵，從總統制擷取總統直選的特徵，所以同時有內閣制與總統制的軌道，但各國在這兩軌的輕重並不相同。請參見吳玉山（2011）。

統免職總理權上，多賦予總統較大的職權。

仔細分析表三可以發現，不同群組的不同政治傳統，對各個半總統制國家採用何種次類型，的確有其重要影響，這代表本文所分析的國家，絕大多數都由外生性因素決定其政府體制的選擇。本文分析的國家中，只有法國為西歐成熟民主國家，採用的是總理總統制。有 10 個國家是後列寧國家，其中只有 3 個國家，也就是俄羅斯、台灣與烏克蘭，採用總統議會制，其餘 7 個國家，包括：保加利亞、克羅埃西亞、²⁷ 立陶宛、馬其頓、摩爾多瓦、羅馬尼亞以及斯洛伐克，則皆採用總理總統制。最後，本文有 7 個國家是後殖民國家，其中有 5 個國家採用總統議會制，分別是：馬達加斯加、²⁸ 納米比亞、祕魯、塞內加爾和斯里蘭卡，²⁹ 其餘 2 個國家，也就是馬利以及尼日，則是採用總理總統制。³⁰ 值得注意的是，根據 Elgie(2012)，

27. 克羅埃西亞獨立時因為連年內戰此結構因素的影響，當時所採用的是總統議會制，賦予總統相當大的權力，而且一直到 2000 年前，都是威權體制的國家。待該國於 2000 年成為民主國家後（獨立後一直擔任該國總統的圖季曼（Franjo Tudman）於 1999 年 12 月過世），隔年便改採總理總統制，符合依據半總統制群組所會得出的預期結果。因為本文只分析民主國家，克羅埃西亞自 2000 年開始，才成為本文的個案。

28. 馬達加斯加在 1992 年至 1995 年修憲前，曾短暫採用總理總統制。除了這短暫約 4 年的期間之外，該國自第一共和時期起所採用的政府體制，不管是制度規範或實際運作的情形，在相當程度上都是屬於總統權力較大的類型。請參見文後表三對該國的相關描述。

29. 塞內加爾於 2001 年以公民複決的方式，通過新憲，改採總統議會制。2000 年塞內加爾成為民主國家，同一年首次發生政黨輪替，由塞內加爾民主黨的瓦德（Abdoulaye Wade）當選為總統，當時他所承繼的政府體制為 1991 年所建立的體制，是制度上為總理總統制，但實質上為總統所主導的政府體制（Elgie, 2011a）。2001 年新憲雖然採用了總統議會制，但削減了總統若干權力。

30. 有趣的是，制度上的半總統制次類型與實際運作的次類型，彼此有著高度相關。在本文分析的 7 個後殖民國家中，有 5 個制度上是採用總統議會制，而且實際運作情形也是總統優越，另外 2 個採用總理總統制的國家中，只有馬利的實際運作情形不同於制度規範，呈現總統優越的類型，尼日則是呈現換軌共治的運作類型。相對的，本文分析的 10 個後列寧國家中，只有 3 個是採用總統議會制，而且實際運作情形也是總統優越，其他 7 個採用總

馬利以及尼日的憲法條文的文句深受法國憲法的文句所影響，有許多類似甚或相同之處，此二國在 Elgie 所分析的 15 個國家中，憲法文句的法國性（frenchness）程度分別排名第 6 和第 5，這顯示馬利與尼日雖然未受政治傳統所影響而採用總統議會制，但這兩國選擇總理總統制的原因仍然是外生性因素，只是此因素是仿效法國憲法。總結而言，在本文所分析的 18 個國家中，有 15 國是受到政治傳統與法國殖民這兩個外生性因素所影響，而選擇了特定的半總統制次類型，這個發現相當程度確認了半總統制次類型是影響族群抗議的外生性因素，而不是受族群抗議影響的內生性因素。

除了政治傳統與法國殖民影響這兩個因素外，根據其他文獻，本文發現各國在選擇這個政府體制或者特定的半總統制次類型時，³¹還和以下因素有關（以下討論較為簡要，且省略各國憲改的年份，相關內容請詳見表三）：過去獨裁統治或濫權政權的負面記憶，促使保加利亞、克羅埃西亞以及羅馬尼亞選擇總理總統制，塞內加爾雖選擇賦予總統較大權力的總統議會制，但削減總統若干權力；建國或政治與外交等危機處理的需求，促使法國與馬其頓選擇總理總統制，³²馬達加斯加改採總統議會制；仿效殖民母國或其他國家的

理總統制的國家，運作類型則包括準內閣制、換軌共治以及分權妥協等非總統優越類型。由此可知，不管是以制度規範或以實際運作來區分半總統制次類型，這裡的討論結果都是近似的。關於半總統國家實際運作的次類型，請參考吳玉山（2011）。

31. 關於各國採用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原因，有些國家有文獻提到，有些國家則沒有，故而難以判斷，這種分歧的情形也呈現在表三中，但綜觀絕大多數的文獻內容，都未看到族群抗議等族群政治相關的因素在選擇半總統次類型的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
32. 法國憲法在總統罷黜總理權的規範上，其實也不是完全清楚。根據法國憲法第 8 條：共和國總統任命總理，並依總理提出政府總辭而免除其職務。共和國總統基於總理提議任免政府部長。就法條本身而言，法國總統一方面似無單方面免除總理職務之權，一方面又由於總統能掌握總理的任命權，似代表也能免除其職。後來在共治慣例形成後，才完全確定法

體制，使馬利、尼日選擇總理總統制，祕魯選擇總統議會制；為降低改革所帶來的不確定性，使摩爾多瓦採用獨立後便持續運作的總理總統制；³³ 過去內閣制的傳統，使斯洛伐克在進入半總統制後，選擇了總理總統制；不同制度偏好之間的妥協，讓立陶宛、納米比亞、烏克蘭以及台灣走向不同的半總統制次類型；³⁴ 人民支持以及執政黨掌握國會過半數席次，分別使得俄羅斯與斯里蘭卡進入總統議會制。³⁵ 在這些因素中，包含：過去獨裁統治或濫權政權的負面記憶、建國的需求與危機因素、仿效殖民母國或鄰國的體制、不同制度偏好之間的妥協，以及內閣制與總理總統制等憲政體制的傳統或經驗，皆可視為是外生性因素，而人民支持以及執政黨掌握國會過半數席次則較難以確認是否為外生性因素，但只有俄羅斯與斯里蘭卡是這兩種情形。總結而言，從這些既有的研究文獻可知，本文中關於半總統制次類型為因、族群抗議為果的因果方向大致上應該

國是總理總統制，也就是總統無單方面免除總理職務之權，除非總統所屬的政黨或陣營掌握國會過半數席次。

33. 這個短暫運作數年的體制也不是精心設計的結果，而是在原本蘇聯時期的制度結構上，新增總統職位後運作的結果，摩爾多瓦當時的國會沒有穩定的政黨體系，因此效能不高，但也未因而強化總統的權力，總理總統制是實際運作的結果。請參考 Roper (2008)。
34. 烏克蘭於 2006 年 1 月自總統議會制變成總理總統制，這是前總統庫奇馬 (Leonid Kuchma) 與橘色革命陣營談判後的結果，應可視之為外生性因素；但烏克蘭於 2010 年又回復到總統主導的體制，是由庫奇馬的繼承人、該年總統當選人雅努科維奇 (Viktor Yanukovich) 透過國會與憲法法庭檢視 2004 年的修憲案，並判決為程序不法而失去效力的方式來完成 (吳玉山, 2016)。2010 年的「憲改」是否可視為外生性因素，可能較有爭議。但本文分析各國的時間止於 2003 年，因此這兩個例子都不在本文分析的時間範圍內。
35. 因為篇幅的限制，文章中對各國憲改原因的討論較為簡要，除了不再重覆前已述及的政治傳統的影響外，本文儘可能呈現各國選擇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決定性因素，例如，台灣和納米比亞也有仿效法國體制的因素，但未如法國一樣採用總理總統制，故而這兩國選擇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因素無法歸因於法國影響，而比較是受到兩國內部不同偏好妥協的影響。

是正確的。

本文最後一個確認變數因果方向是否無誤的方式，是根據 Cheibub 等學者的 Democracy and Dictatorship 資料庫，確認各國在制憲與憲改的過程中，是否存在多黨競爭的情形。如同表三所顯示，答案是肯定的，因此本文所分析的絕大多數國家，並不存在單一政黨便可決定制度走向的情形。總結以上的討論可知，各黨容或各有偏好，但在政治傳統與外生性因素基本界定了半總統制的次類型的情形下，政治人物的影響多半是在一些次要的制度細節達成共識，影響並非關鍵。必須說明的是，表三政黨競爭情形中的年份，依序分別代表各國國會開始存在多黨競爭，以及各國選擇或改變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年份（有些國家經歷過 2 次這樣的憲改，因此會有 2 個年份），絕大多數國家出現多黨競爭的年份皆早於憲改的年份，或為同一年，只有克羅埃西亞、馬達加斯加、尼日以及祕魯此 4 個國家為例外，其中克羅埃西亞與尼日為總理總統制國家，馬達加斯加與祕魯為總統議會制國家。克羅埃西亞在 Cheibub 等學者的資料庫中，開始有資料的起始年是 1991 年，但根據表三的文獻整理以及該國 1990 年的國會大選結果可知，克羅埃西亞在 1990 年憲改當時是存在多黨競爭的。至於馬達加斯加，根據 Cheibub 等學者的資料庫，開始有多黨競爭的起始年是 1993 年，晚於 1992 年修憲，但根據該國憲改過程可知，當時同樣有多個反對黨存在，並共同參加了全國修憲論壇。至於尼日，雖然正式出現多黨競爭的年份（1993 年）晚於制憲的年份（1991 年），但是該國在制憲時，有舉辦全國主權論壇，聚集各黨與市民社會等各界人士共同討論，制憲過程同樣不是由一黨所完全主導。祕魯在 1979 與 1993 年各有一次憲改，前者有各黨派人士參與，並非一黨主導，而現行的 1993 年憲法，則是在 1992 年前

總統藤森（Alberto Fujimori）發動政變後，所推動的修改。因為當時藤森享有高度民意支持，國會中支持總統的議員又佔絕大多數，再加上反對派仍未能組織起來等因素，藤森輕易通過使總統擴權的憲改。不過，雖然 1993 年憲改主要由藤森所主導，且當時並未存在多黨競爭，但在藤森發動政變後，一直到 2000 年他因多宗政治貪污醜聞逃往日本並辭職前，這段非民主體制期間並非本文的分析範圍。及至 2001 年新總統上任後，所適用的仍是祕魯 93 年的憲法，因為此憲法並非新總統所推動修改，因此 2001 年後，祕魯所持續採用的 1993 年憲法仍可視為是外生性的制度。此外，根據 Worldstatesmen.org 這個網站，本文所分析的國家在制憲當時以及制憲後都沒有軍事強人的存在（因為此資料無變異的緣故，所以並未呈現於表三）。³⁶ 總結以上的討論可知，本文所分析的半總統制國家，不管是採用何種次類型，在制憲或憲改的過程中，都有多黨競爭或非由一黨所主導，³⁷ 而且也都不存在軍事強人，因此本文認為可以在相當程度上，否定 Elgie

36. 在本文分析的國家中，只有馬達加斯加以及馬利兩國，在修憲前曾存在軍事強人，分別是在前者擔任行政首長的維克托·拉馬哈特拉（Victor Ramahatra），以及在後者擔任國家元首的穆薩·特拉奧雷（Moussa Traoré 於 1991 年被民眾抗議和軍事政變推翻）以及阿馬杜·圖馬尼·杜爾（Amadou Toumani Touré），前兩位首長在兩國民主化後便沒有再擔任政府要職，杜爾則自軍隊退休後，於 2002 年參與馬利的總統選舉且勝選，並於 2007 年當選連任，但於 2012 年遭到政變推翻。

37. 必須指出的是，雖然斯里蘭卡在 1978 年憲改時，存在多黨競爭，但是此憲改並未得到除了執政黨外的其他主要政黨的支持，可說是由當時的執政黨，也就是代表多數族群的統一國民黨所主導。在本文分析的國家中，斯里蘭卡是唯一比較特殊的例子，除了由單一政黨主導憲改，而且族群政治的因素在憲改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然而，必須注意的是，也是在 1978 年憲改中，斯里蘭卡的選制從單一選區相對多數決制改為比例代表制，這說明雖然多數族群主導了修憲，但制度的選擇卻也考量到少數團體的代表權，並非完全為多數族群的權力所設想與服務。此外，即便把此特例國家排除在本文分析範圍之外，本文的統計分析結果仍然維持一致。

所指出的、足以對本研究的因果論述產生根本挑戰的內生性因素。

表三 半總統制國家憲法的外生性

國家與群組	政黨競爭情形	憲政體制的選擇背景與過程
保加利亞：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0; 1991)	共黨時期獨裁者托多爾·日夫科夫 (Todor Zhivkov) 統治的負面記憶讓參與制憲的各黨人士不願採用有強權總統的憲政體制。反對黨民主力量聯盟因為可望在總統大選中勝選，而支持總統直選；前身是共黨的保加利亞社會黨，雖然無法在第一次總統民選中勝選，仍然支持總統直選，並且推動限縮總統的法定職權。
克羅埃西亞**：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1; 1990, 2000)	在內戰中，創建克羅埃西亞民主聯盟、人民高度支持的前異議份子圖季曼所偏好的總統議會制被採用，圖季曼集許多大權於一身。此制主要設計者、憲法學者 S. Sokol 教授對威瑪的半總統制讚譽有加。在制憲過程中，雖然最大反對黨社民黨偏好內閣制，但力量不敵執政黨，最後只能妥協。在圖季曼逝世後，克羅埃西亞成為民主國家，並改採總理總統制。
法國： 西歐國家	多黨競爭 (1946; 1962)	因阿爾及利亞危機，第四共和國總統邀戴高樂將軍 (Général de Gaulle) 主政，國民議會授權戴高樂政府草擬新憲，並

		經公民複決通過第五共和憲法，新憲的目的在於矯正第三、四共和時期行政權過於孱弱，立法權過於強大之弊。戴高樂於 1962 年經公民複決，將總統選舉方式改為直接民選，法國第五共和成為半總統制國家。
立陶宛：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1; 1992)	立陶宛勞動民主黨等左派與中間派政黨支持內閣制，立陶宛改革運動等右派政黨支持總統制，這兩種憲政體制分別在 1920 年代與 1930 年代被採用，不過當時並非民主體制，所以是在威權體制下所運作。1992 年 5 月右派政黨推動偏向總統制的公投未過，最終促成各黨的妥協，採用總理總統制的體制。
馬其頓：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1; 1991)	採用半總統制並非因為國會積極選擇和偏好雙首長制，而是因應南斯拉夫解體，以及為了避免權力真空產生亂象，所做出的選擇。議會於宣布馬其頓獨立後，選出基羅·格利戈羅夫 (K. Gligorov) 擔任總統，由他帶領國家處理危急狀況，尋求國際承認，對內建立民主與制定新憲。因為任務艱困，新憲規定總統由直選產生。
馬達加斯加**： 前法屬殖民國家	一黨體制 (1993; 1992,	半總統制並非精心選擇的結果，而是為因應政治、經濟、社會危機而憲改的結果。第一共和時期的政府體制受到法國

	1996)	第五共和的體制所影響，兼以執政黨獨大的緣故，總統權力很大；第二共和延續第一共和的體制，但總統改由直選產生，成為半總統制；第三共和加強議會權力，在短暫運作約 4 年後，憲改成為總統議會制。
馬利： 前法屬殖民國家	多黨競爭 (1992; 1992)	受法國影響採用總理總統制。因負責起草憲法的委員會 (Comité de transition pour le salut du peuple) 的領導人阿馬杜·圖馬尼·杜爾 (Amadou Toumani Touré) 並未參與民主化後首次總統大選，兼以民主化後的首任總統僅是憲法起草過程中眾多參與人中的一位，Elgie (2011b) 認為馬利的總理總統制基本上可視為是外生性因素。
摩爾多瓦：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4; 1994)	1991-92 年討論起草新憲時，人民陣線偏好內閣制，總統米爾恰·揚·斯涅古爾 (Mircea Ion Snegur) 及支持他的議員偏好總統制。後來人民陣線的席次大減，在內戰背景下，國會通過總統直選法案。原本各方決定在 1994 年制定新憲，因政治人物與各黨皆擔心改革的不確定性，因此 1991 年以來的總理總統制被維持下來。
納米比亞： 其他後殖民國家	多黨競爭 (1990; 1990)	在聯合國的監督之下，納米比亞人民選出制憲會議代表，制憲會議依照聯合國安全理事會 S/15827 文件所要求的權力

		分立與議會民主原則，以共識決的方式，制定出半總統制的政府體制。這個體制也是在執政黨西南非洲人民組織（偏好強權總統）與反對黨（偏好強權國會）的不同偏好之間，所達成的妥協。
尼日： 前法屬殖民國家	一黨體制 (1993; 1991)	深受法國體制影響，於 1993 年以公投通過採用總理總統制的新憲。這部憲法是由全國會議，以長達超過 3 個月的時間開會，在總統制和內閣制之間妥協，所草擬出來的。在此會議中，希望推翻威權政體的反對勢力具有關鍵性影響，而半總統制之所以能得到他們的支持，是因為這個政府體制有利於政黨聯盟內部的職位分享。
祕魯： 其他後殖民國家	沒有政黨 存在 (1995; 1993)	1860 年、1920 年和 1933 年憲法便已建立半總統制，1979 年和 1993 年憲法仍維持同樣的政府體制。之所以採用半總統制的原因有兩個：受到法國以及拉丁美洲國家制度選擇的影響。祕魯自獨立建國以來，一直受到法國思潮的影響，兼以受到拉美民主國家採用總統制所影響，祕魯採用總統議會制，並持續強化總統權力。
羅馬尼亞：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0; 1991)	受到法國影響而採用半總統制。此體制先規範於 1990 年 3 月的選舉法以及同年 5 月所制定的議會程序規則，後來成

		為憲法的內容。雖然反對勢力分歧，執政的羅馬尼亞救國陣線憑其過半席次，可主導制憲，賦予總統強權，但考慮到新憲需要公投通過，先前政權的濫權令人痛惡，因此執政黨自我限制，設計出總理總統制。
俄羅斯：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1; 1993)	有強人領袖傳統，領袖提名的總理則為第二號人物，為半總統制格局。當俄羅斯面臨蘇聯政經危機，欲追求獨立時，需要總統領導，而葉爾欽 (Boris Nikolayevich Yeltsin) 在當選後，因享有民意支持，在與國會武裝衝突後，推動新憲公投成功。儘管此憲法深受葉爾欽影響，但對普丁 (Vladimir Vladimirovich Putin) 主政的俄羅斯而言，93 年憲法可視為外生性因素。
塞內加爾**： 前法屬殖民國家	多黨競爭 (1978; 1991, 2001)	瓦德於 2000 年總統大選勝選，結束塞內加爾社會黨長達 40 年一黨優勢的威權統治。瓦德勝選後履行競選諾言，推動為各黨所支持的修憲，削減總統權力，包括減少總統任期為 5 年、最多 2 任，強化總理權力，但總理需同時對總統與國會負責，使政府體制從總統居主導地位的總理總統制，變成總統議會制。
斯洛伐克：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3; 1999)	1992 年憲法原採用內閣制，但 94-98 年間，因憲法規範不清，總統與總理的衝突加劇，兼以 99 年進行 5 輪選舉仍無法選出新總統，使反對勢力堅定推動憲改的決心。在反對陣營整合、贏得 98

		年國會大舉後（贏得 62%席次），兌現競選諾言，推動廣為人民支持的修憲，總統改由直選產生，權力限縮，成為總理總統制國家。
斯里蘭卡： 其他後殖民國家	多黨競爭 (1948; 1978)	在統一國民黨於 1977 年國會大選中贏得 5/6 席次後，黨領袖朱尼厄斯·理察·賈亞瓦爾德納 (J.R. Jayewardene) 推動修憲，改內閣制為總統議會制。過程只有錫蘭工人代表大會黨共同參與，修憲幾乎由統一國民黨與賈亞瓦爾德納完全主導，但對 2000 年後執政的其他政黨與政治人物而言，1978 年憲法可視為外生性因素。
台灣：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89; 1997)	1990 年代國民黨內主流派與非主流派的權力鬥爭，促使前總統李登輝與民進黨結盟，爭取民意支持，以推動總統直選與強化總統權力等改革。人民因為早已習慣強權總統，所以李登輝的改革得到普遍支持。在歷經 1996 年總統直選與 1997 年第四次修憲後，台灣成為總統議會制國家，國、民兩黨各得到一些想要的制度修改。
烏克蘭： 後列寧國家	多黨競爭 (1991; 1996)	為強化和莫斯科談判的力量，1991 年 7 月設置總統職位，並在獨立後，成為國家的領導以及獨立的象徵。烏克蘭並未立即制定新憲，而是在討論數年後，於 1996 年 6 月，由總統與左翼反對陣營相互妥協，達成共識，制定總統議會制憲法，總統擁有相當強權，但受到更多限制，

		且左翼人士也爭取到更多社經人權的條文。
--	--	---------------------

說明：半總統制群組參考自吳玉山（2011）。目前採用總理總統制的國家以灰底標示，有經歷過半總統制次類型轉型的國家以**標示。政黨競爭情形指的是各國在制憲或修憲時，國會的政黨競爭情形，括弧中的年份依序分別代表各國國會開始出現多黨競爭的年份，以及各國制憲或修憲的年份，修憲的年份只記錄了有牽涉到半總統制次類型轉換的修憲年份。

資料來源：保加利亞：Andreev (2008)；Elgie and Schleiter (2009)；Ganev (1999)。克羅埃西亞：Boban (2007)；Kasapović (2008)；Šedo (2010)。法國：Elgie (1999)；Siaroff (2003)。立陶宛：Krupavičius (2008)；Norkus (2013)；Urbanavicius (1999)。馬其頓：Frison-Roche (2008)。馬達加斯加：Cadoux (2007)；Conac (2007)。馬利：Elgie (2011a)；Moestrup (2006)。摩爾多瓦：Roper (2008)。納米比亞：Moestrup (2011)。尼日：Elgie (2011a)；Moestrup (2007)。祕魯：Arceneaux (2016)；Mauceri (2000)。羅馬尼亞：Gallagher and Andrievici (2008)；Verheijen (1999)。俄羅斯：Schleiter and Morgan-Jones (2008)；White (1999)。塞內加爾：Creevey, Ngomo, and Vengroff (2005)；Elgie (2011a)；Moestrup (2006)。斯洛伐克：Malová and Rybář (2008)。斯里蘭卡：Bastian (2003)；Edrisinha (2015)；Reilly (2001b)。台灣：Wu (2007)；Wu and Tsai (2011)。烏克蘭：Birch (2008)；Wilson (1999)。

陸、結論

儘管許多分歧社會都採用半總統制，但半總統制次類型如何影響族群衝突，卻未見有任何文獻進行分析，本文以此為探討主題，

根據族群安全困境理論以及既有相關研究的論點，推導出半總統制次類型在不同的府會關係下，對族群衝突程度的不同影響，具有理論突破和提供政策建言的意義。本文認為，總理總統制在所有時期裡，因為總統與國會都會相互妥協與監督制衡，讓彼此都具有決策影響力，因此可以讓族群團體有較大的安全感；總統議會制的效果則會受到府會關係所影響。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裡，府會雙方還有相互理性監督制衡的可能，但在分立政府時期，則是府會雙方永不停歇爭奪對行政權最大程度控制的策略勝出，行政權處於浮動、不穩定的狀態，府會雙方隨時有能力單方面終止對方的行政權力，因此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帶給族群團體的安全感最低，最不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本文以 1985-2003 年期間，採用半總統制且有族群分歧的民主國家作為研究對象，實證結果符合本文理論所預期。此外，本文也透過既有文獻，了解各國選擇特定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原因，確認半總統制次類型的確是影響族群抗議的外生性因素，而非受族群抗議影響的內生性因素。

必須指出的是，本文對於總統議會制效果的看法，和 Elgie (2011b) 不完全相同，不同之處在於，Elgie 認為總統議會制會帶來負面的效果，本文則認為未必如此，這個負面效果需有一個重要前提，也就是府會關係是分立的，如果這個前提條件不存在，則總統議會制便不會帶來負面的作用。本文雖只處理族群衝突的面向，但本文的理論可能也可以解釋其他諸如民主穩定與內閣穩定等重要現象，這部分在既有的量化研究中都未得到適當的分析，因為既有文獻在統計模型中皆未處理半總統制次類型與府會關係的交互作用，值得未來進一步探究。此外，根據本文的研究發現可知，有些既有文獻將總理總統制等同於內閣制，總統議會制等同於總統制，可能

也未必適用於所有研究主題，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中，表現可能和總理總統制相似，同樣有穩定的民主體制和內閣運作，也同樣能緩解族群衝突，因此不考慮府會關係的影響，而將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分別等同於總統制與內閣制，恐怕是很有問題的。

值得注意的是，本文也發現，相對於總統在實際憲政運作中所擁有的組閣權、領導內閣權以及決策權，總統是否擁有憲法所賦予的獨力罷黜總理權，以及府會關係是否分立，其影響還是最為關鍵，至於總統擁有的其他面向的實權大小，則只有在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中，會影響族群抗議的程度，但在總理總統制或一致政府時期中，則沒有任何影響。這個研究發現符合一般的傳統看法，也就是罷黜總理權是總統最重要的行政權，對於內閣穩定與民主存續等重要現象，具有解釋力，而這個權力正是 Shugart and Carey (1992) 將半總統制分類成總統議會制與總理總統制的判準，由此也證明本文採用 Shugart and Carey 的分類法，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對族群抗議的影響，是合適的。另外，透過分析總統在其他面向的實權大小與總統議會制分立政府時期的交互作用，也確認了總統實際權力大對於緩解族群衝突的負面影響，唯有在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才會成立，這也說明了，若欲估計總統權力的效果，必須處理與探討總統權力大小、半總統制次類型與府會關係的交互作用，否則都可能得到偏差與不正確的估計結果。

本文也發現，在控制總統議會一致與總統議會分立，以及這兩個變項與內閣成員和聯合內閣的交互作用後，包括共治、分立行政權、聯合內閣，以及族群團體為內閣成員等權力分享的制度，在所有的半總統制次類型國家中，不分任何時期，全都對族群抗議的強度不產生任何影響，只有半總統制次類型與府會關係的交互作用對

族群抗議的強度具有關鍵影響，而且此影響大致上不受族群團體的代表是否進入內閣，以及政府是否由多黨聯合組成的因素所影響。這些發現相當程度挑戰權力分享制度的作用，因為傳統認為有利於緩解族群衝突的制度設計，包括讓總統與國會各黨共享行政權、由多黨合組聯合內閣，以及讓族群團體的代表擔任閣員，在本研究都被證實無益於族群抗議的緩解。不過，必須強調的是，根據本文的理論，相對於總理總統制的所有時期以及總統議會制的一致政府時期，總統議會制的分立政府時期比較沒有實質權力分享的可能，因為後者的總統與國會傾向於永不停歇的爭奪行政權，因而不利於族群抗議的緩解，從這個角度而言，本文又肯定了權力分享制度的作用。其實既有文獻對於促進權力分享的眾多制度是否有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也未有定論，例如，聯邦制是有利於族群和諧亦或惡化族群衝突，既有文獻目前仍然莫衷一是，此外，有些晚近的研究也指出權力分享制度的作用會受到時間面向（也就是族群抗議發生後的短期內和長期而言，所需的權力分享制度是不同的）所影響（Graham et al., 2017），因此未來值得繼續探究各種不同類型的權力分享制度，在半總統制國家如何影響族群衝突，以及時間面向對其作用的影響。

就政策建言方面，根據本文分析結果可知，如果可能，族群分歧國家應該極力避免採用總統議會制，然而，如果修憲門檻過高，不易實現，則可考慮修改選舉時程為同時選舉或蜜月期選舉，以提高一致政府的發生機率，因為總統議會制在一致政府時期的表現，接近於總理總統制的表現，較有利於族群衝突的緩解。雖然總統議會制的一致政府和分立政府時期的效果差異，並未得到本文分析結果的證實，但這可能和本文的樣本數仍然太小有關，而且兩者的效

果差異方向是對的，也離統計上的顯著水準相當接近，兼以府會關係對於政治穩定與民主穩定的影響已得到許多半總統制文獻所確認，所以此變數對於族群衝突極可能也有影響。

最後，本研究雖然證實了半總統制次類型對於族群抗議的影響，但是樣本數僅約 300 個，數量上仍然十分有限，還待未來累積更多資料，才能進行更多更細緻的相關研究。例如，在本文的分析個案中，僅有 3 個總統議會制國家經歷過府會關係的改變，而且其族群團體抗議的強度也有符合本文理論所預期的改變方向，但此 3 國在同時期內，也經歷了諸如經濟發展與民主穩定等其他條件的轉變，因此難以證實本文的因果機制的確成立，還待未來出現更合適的個案，才有可能以深入的個案研究，確實證明變數間的因果關係，以彌補量化研究途徑在證明因果關係上的先天劣勢。又如，暴力的族群衝突向來在數量上比非暴力的族群抗議少，未來若累積更多這方面的個案，也能探討半總統制次類型對於暴力衝突強度的影響，是否和它對族群抗議強度的影響相似。此外，族群問題恐怕在 21 世紀後，因為移民、難民以及因氣候變遷所導致資源不足的挑戰，而變得更加嚴重，若能掌握到更多資料，相信能有助於相關的量化與質化研究的進行，例如進一步檢定半總統制次類型以及不同政府體制的效果是否隨著不同的時代條件而發生變化。上述問題都是十分重要且具有理論和政策意涵的研究課題，值得未來持續建構資料、進行分析。

參考書目

- Alesina, Alberto, Arnaud Devleeschauwer, William Easterly, Sergio Kurlat, and Romain Wacziarg. 2003. "Fractionalization." *Journal of Economic Growth* 8, 2: 155-194.
- Andreev, Svetlozar A. 2008. "Semi-presidentialism in Bulgaria: The Cyclical Rise of Informal Powers and Individual Political Ambitions in a 'Dual Executive'."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32-50.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Arceneaux, Craig. 2016. *Democratic Latin America*. New York: Routledge.
- Bastian, Sunil. 2003.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Electoral Reform: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in Sri Lanka." in Sunil Bastian and Robin Luckham. eds. *Can Democracy be Designed? The Politics of Institutional Choice in Conflict-torn Societies*: 196-219. London and New York: Zed Books.
- Beck, Nathaniel and Jonathan N. Katz. 1995. "What to Do (and Not to Do) with Time-Series Cross-Section Data."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9, 3: 634-647.
- Birch, Sarah. 2008. "Ukraine: Presidential Power, Veto Strategies and Democratization."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219-238.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Boban, Davor. 2007. "Abandoning of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Europe? Cases of Croatia and Poland."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1st World Congress of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1-22 July 2007. Santiago de Chile, Chile: ISPA.
- Brancati, Dawn. 2006. "Decentralization: Fueling the Fire or Dampening the Flames of Ethnic Conflict and Secessionis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60, 3: 651-685.
- Cadoux, Charles. 2007. "Semi-presidentialism in Madagascar."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outside Europe: A Comparative Study*: 92-104. New York: Routledge.
- Cederman, Lars-Erik, Andreas Wimmer and Brian Min. 2010. "Why Do Ethnic Groups Rebel? New Data and Analysis." *World Politics* 62, 1: 87-119.
- Cohen, Frank S. 1997. "Proportional versus Majoritarian Ethnic Conflict Management in Democracie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30, 5: 607-630.
- Conac, Gérard. 2007. "Semi-presidentialism in a Francophone Context."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outside Europe: A Comparative Study*: 78-91. New York: Routledge.
- Cornell, Svante E. 2002. "Autonomy as a Source of Conflict: Caucasian Conflicts in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World Politics* 54, 2: 245-276.
- Creevey, Lucy, Paul Ngomo, and Richard Vengroff. 2005. "Party Politics and Different Paths to Democratic Transitions: A Comparison of Benin and Senegal." *Party politics* 11, 4: 471-493.
- Cruz, C., P. Keefer, and C. Scartascini. 2016. "The Database of

- Political Institutions 2015.” Washington, DC: 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 (Updated version of G. Clark, A. Groff, P. Keefer, and P. Walsh. 2001. “New Tools in Comparative Political Economy: The Database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World Bank Economic Review* 15, 1: 165–176.)
- Duverger, Maurice. 1980. “A New Political System Model: Semi-presidential Government.”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8, 2: 165-187.
- Edrisinha, Rohan. 2015. “Constitutionalism and Sri Lanka’s Gaullist Presidential System.” in A. Welikala. ed. *Reforming Sri Lankan Presidentialism: Provenance, Problems and Prospects*: 931-951. Colombo: CPA.
- Elgie, Robert. 1999. “France.” in Robert Elgie. ed. *Semi-presidentialism in Europe*: 67-8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Elgie, Robert. 2008. “The Peril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Are They Exaggerated?” *Democratization* 15, 1: 49-66.
- Elgie, Robert and Petra Schleiter. 2009. “Variation in the Durability of Semi-presidential Democraci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1st World Congress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12-16 July 2009. Santiago: ISPA.
- Elgie, Robert. 2011a. “Semi-presidentialism: An Increasingly Common Constitutional Choice.” in Robert Elgie, Sophia Moestrup and Yu-Shan Wu.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and Democracy*: 1-20. Hampshire: Palgrave Macmillan.
- Elgie, Robert. 2011b. *Semi-presidentialism: Subtypes and Democratic*

- Performanc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Elgie, Robert. 2012. "Exogenous Political Institutions? Constitutional Choice in Postindependence Francophone Sub-Saharan Africa."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65, 4: 771-783.
- Elgie, Robert, Cristina Bucur, Bernard Dolez and Annie Laurent. 2014. "Proximity, Candidates, and Presidential Power: How Directly Elected Presidents Shape the Legislative Party System."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67, 3: 467-477.
- Fearon, James D. 2003. "Ethnic and Cultural Diversity by Country." *Journal of Economic Growth* 8, 2: 195-222.
- Frison-Roche, François. 2008. "Semi-presidentialism in the Republic of Macedonia (former Yugoslavian Republic of Macedonia)."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e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85-107.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Gallagher, Tom and Viorel Andrievici. 2008. "Romania: Political Irresponsibility without Constitutional Safeguards."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138-158.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Ganey, Venelin I. 1999. "Bulgaria." in Robert Elgie. ed. *Semi-presidentialism in Europe*: 124-149.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raham, Benjamin A.T., Michael K. Miller and Kaare W. Strøm. 2017. "Safeguarding Democracy: Powersharing and Democratic Survival."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11, 4: 686-704.

- Hellwig, Timothy and David Samuels. 2008. "Electoral Accountability and the Variety of Democratic Regime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8, 1: 65-90.
- IFES. 2018. "International Foundation for Electoral Systems Election Guide." in <http://www.electionguide.org/> on 2018/5.
- Kasapović, Mirjana. 2008.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roatia."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51-64.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Kostadinova, Tatiana. 2002. "Do Mixed Electoral Systems Matter? A Cross-National Analysis of Their Effects in Eastern Europe." *Electoral Studies* 21, 1: 23-34.
- Krupavičius, Algis. 2008. "Semi-presidentialism in Lithuania: Origins, Development and Challenges."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65-84.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Lee, Feng-yu and Tse-min Lin. 2014. "Political Institutions, Contexts, and Ethnic Conflict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3rd World Congress of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16-24 July 2014. Montreal: IPSA.
- Lijphart, Arend. 1977. *Democracy in Plural Societies: A Comparative Exploratio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Lijphart, Arend. 2002. "The Wave of Power-Sharing Democracy." in Andrew Reynolds. ed. *The Architecture of Democracy: Constitutional Design, Conflict Management, and Democracy*: 37-54.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ijphart, Arend. 2012. *Patterns of Democracy: Government Forms and Performance in Thirty-Six Countries*.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Lipset, Seymour Martin. 1990. "The Centrality of Political Culture." *Journal of Democracy* 1, 4:80-83.
- Malová, Darina and Marek Rybář. 2008. "Slovakia's Presidency: Consolidating Democracy by Curbing Ambiguous Powers."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 180-200.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Massicotte, Louis and André Blais. 1999. "Mixed Electoral Systems: A Conceptual and Empirical Survey." *Electoral Studies* 18, 3: 341-366.
- Mauceri, Philip. 2000. "Unchecked Power: The Presidency under Fujimori and Beyond."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2nd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Latin American Studies Association*. 16-18 March 2000. Miami, Florida: IPSA.
- Minorities at Risk Project. 2009. "Minorities at Risk Dataset." College Park, MD: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Conflict Management. Retrieved from <http://www.mar.umd.edu/on2018/5>.
- Moestrup, Sophia. 2006. "Semi-presidentialism in Francophone Africa: Is it working?"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0th World Congress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9-13 July 2006. Fukuoka, Japan: IPSA.
- Moestrup, Sophia. 2007. "Semi-presidentialism in Niger: Gridlock and Democratic Breakdown – Learning from Past Mistakes." in Robert

-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outside Europe: A Comparative Study*: 105-120. New York: Routledge.
- Moestrup, Sophia. 2011. "Semi-presidentialism and Power Sharing—Does it Work? Examples from Anglophone Africa." *Paper presented at the 1st IPSA/ECPR Joint Conference*. 16-19 February 2011. Sao Paulo, Brazil: IPSA and ECPR.
- Norkus, Zenonas. 2013. "Parliamentarism versu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the Baltic States: The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in the Constitutional Frameworks." *Baltic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 7-28.
- Protsyk, Oleh. 2006. "Intra-Executive Competition between President and Prime Minister: Patterns of Institutional Conflict and Cooperation under Semi-presidentialism." *Political Studies* 54, 2: 219-244.
- Reilly, Benjamin. 2001a. "Democracy, Ethnic Fragmentation, and Internal Conflict: Confused Theories, Faulty Data, and the 'Crucial Case' of Papua New Guinea." *International Security* 25, 3: 162-185.
- Reilly, Benjamin. 2001b. "Electoral Engineering and Conflict management in Divided Societies (I): Fiji and Sri Lanka Compared." in Benjamin Reilly. ed. *Democracy and Divided Societies: Electoral Engineering for Conflict Management*: 95-12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oper, Steven D. 2008. "From Semi-presidentialism to Parliamentarism: Regime Change and Presidential Power in Moldova." *Europe-Asia Studies* 60, 1: 113-126.
- Saideman, Stephen M., David J. Lanoue, Michael Campenni and

- Samuel Stanton. 2002. "Democratization, Political Institutions, and Ethnic Conflict: A Pooled Time-Series Analysis, 1985-1998."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35, 1: 103-129.
- Samuels, David and Matthew S. Shugart. 2010. *Presidents, Parties, and Prime Ministers: How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ffects Party Organization and Behavio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chleiter, Petra and Edward Morgan-Jones. 2008. "Russia: The Benefits and Perils of Presidential Leadership."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159-179.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 Šedo, Jakub. 2010. "The Party System in Croatia." in Vera Stojarová and Peter Emerson. eds. *Party Politics in the Western Balkan*: 73-84. New York: Routledge.
- Selway, Joel and Kharis Templeman. 2012. "The Myth of Consociationalism? Conflict Reduction in Divided Societie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45, 12: 1542-1571.
- Shugart, Mathew Soberg and John M. Carey. 1992.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hugart, Matthew Soberg and Martin P. Wattenberg. 2001. "Mixed-Member Electoral Systems: A Definition and Typology." in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Martin P. Wattenberg. eds. *Mixed-Member Electoral Systems: The Best of Both Worlds*: 9-24.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hvetsova, Olga. 1999. "A Survey of Post-Communist Electoral Institutions: 1990-1998." *Electoral Studies* 18, 3: 397-409.
- Siaroff, Alan. 2003. "Comparative Presidencies: The Inadequacy of the Presidential, Semi-presidential and Parliamentary Distinction."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42, 3: 287-312.
- Skach, Cindy. 2005. *Borrowing Constitutional Designs: Constitutional Law in Weimar Germany and the French Fifth Republic*.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Toft, Monica Duffy. 2003. *The Geography of Ethnic Violence: Identity, Interests, and the Indivisibility of Territor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Turner, Arthur W. 1993. "Postauthoritarian Elections: Testing Expectations about 'First' Election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26, 3: 330-349.
- Urbanavicius, Dainius. 1999. "Lithuania." in Robert Elgie. ed. *Semi-presidentialism in Europe*: 150-169.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Verheijen, Tony. 1999. "Romania." in Robert Elgie. ed. *Semi-presidentialism in Europe*: 193-21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hite, Stephen. 1999. "Russia." in Robert Elgie. ed. *Semi-presidentialism in Europe*: 216-231.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ilson, Andrew. 1999. "Ukraine." in Robert Elgie. ed. *Semi-presidentialism in Europe*: 260-280.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u, Yu-Shan. 2007. "Semi-presidentialism – Easy to Choose, Difficult to Operate: The Case of Taiwan." in Robert Elgie and Sophia Moestrup.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outside Europe: A Comparative Study*: 92-104. New York: Routledge.
- Wu, Yu-Shan and Jung-Hsiang Tsai. 2011. "Taiwan: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under President- Parliamentarism." in Robert Elgie, Sophia Moestrup and Yu-Shan Wu eds. *Semi-presidentialism and Democracy*: 174-191. Hampshire: Palgrave Macmillan.
- 吳玉山。2002。〈半總統制下的內閣組成與政治穩定：比較俄羅斯、波蘭與台灣〉。《俄羅斯學報》2：229-266。（Wu, Yu-Shan. 2002. "Cabinet Formation and Political Stability Under Semi-presidentialism: Comparing Russia, Poland and the ROC." *Journal of Russian Studies* 2: 229-266.）
- 吳玉山。2011。〈半總統制：全球發展與研究議程〉。《政治科學論叢》47：1-32。（Wu, Yu-Shan. 2011. "Semi-presidentialism: Global Developments and Research Agenda."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47: 1-32.）
- 吳玉山。2016。〈修憲的政治學〉，《半總統制與民主學術研討會》論文（4月30日）。台中：東海大學。（Wu, Yu-Shan. 2016. "The Politics of Constitutional Engineering." *Paper presented at the 7th Conference on Semi-presidentialism and Democracy*. 30 April 2016. Taichung: Tunghai University.）
- 李鳳玉。2001。〈半總統制下的總統干政與政府穩定：威瑪德國、法國第五共和、後共波蘭與台灣〉。台灣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Lee, Feng-yu. 2001. "The Impact of the Presidential Power, Party Systems, and President-Parliament Relations on Political

Stability: An Institutional Analysis of Six Empirical Cases.”
Master Thesi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沈有忠。2006。〈德國威瑪憲法：一個半總統制的個案研究〉。《東吳政治學報》24：163-212。(Shen, Yu-Chung. 2006. “The Constitution of Weimar Republic: A Case Study of Semi-presidentialism.” *Soochow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4: 163-212.)

黃秀端。2014。〈半總統制中總統的角色與憲政運作：臺灣與波蘭之比較〉。黃秀端編《轉型中的行政與立法的關係》：271-304。台北：五南出版社。(Hawang, Shio-uan. 2014. “The Role of the President and Constitutional Practice in Semi-presidential Systems: A Comparison between Taiwan and Poland.” in Shio-uan Hawang. 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xecutive and the Legislature During Transitional Periods*: 271-304. Taipei: Wunan Press.)

蘇子喬。2011。〈哪一種半總統制？-- 概念界定爭議的釐清〉。《東吳政治學報》29，4：1-72。(Su, Tzu-Chiao. 2011. “Which Kind of Semi-presidentialism Is It? The Clarification of the Concept of Semi-presidentialism.” *Soochow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9, 4: 1-72.)

蘇子喬。2015。〈半總統制如何實現共識民主？〉。《政治科學論叢》65：1-30。(Su, Tzu-Chiao. 2015. “How is Consensus Democracy Realized under Semi-presidentialism?”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65: 1-30.)

The Subtype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President-Parliament Relations, and Ethnic Protest

Feng-Yu Lee *

While semi-presidentialism has been widely adopted in many democratic countries, there have been very few studies exploring how the subtype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affect ethnic conflict. This paper explores how the subtype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through the incentive mechanisms they provide, affect ethnic protest under different president-parliament relations. Through a large-N study on all the semi-presidential democracies for the period 1985 to 2003, which have suffered from ethnic divisions, this article finds that, other things being equal, compared to premier-presidential systems during both periods of unified and divided governments, and to president-parliamentary systems during periods of unified governments, president-parliamentary systems during periods of divided governments lead to more intense ethnic protest. This article also provides case studies to address the endogeneity problem of the effects of the subtype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Keywords: Semi-presidentialism, Premier-Presidentialism,
President-Parliamentarism, President-Parliament Relations,
Ethnic Protest

* Associate Professor of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